

供销合作社 社员和职工读本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读本》编写组

7.2

中国商业出版社

2/17/27
编审委员会

主 任 穆 励

副主任 祝新民

委 员 于培顺 毕美家 陈文宝
李尧天 李景荣

主 编 邓玉成

编写组人员

于培顺	李尧天	洪小林
掌传江	卢增宽	张玉庆
马华衍	邓舟鸿	丁云清
闵学冲	熊 进	邓玉成

办社宗旨、办社原则、组织体制、民主管理、经营服务、未来前景等若干主要问题有个正确的了解，增强使命感和责任感，增强合作社意识，共同办好供销合作社。

本书定稿之前，曾经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常务理事会讨论并经专家审定通过，认为书稿已基本成熟，决定公开发行，作为对广大社员和职工再教育的试用教材。希望各地以本教材为准，组织社员和职工进行学习和培训。

编 者

一九九六年十月十二日

前 言

《供销合作社社员和职工读本》，是一本主要面向供销合作社社员和职工的通俗读物。

我国有 1.6 亿农户加入供销合作社，职工五百多万人，有 10 万多农民社员被选入各级供销合作社的领导管理机构。可以说，供销合作社办得好坏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广大社员和职工参与的程度。由于供销合作社管理体制多次变动，加上宣传工作做得不够，许多人，包括供销合作社的一部分干部，对什么是合作社，什么是供销合作社，为什么要办供销合作社，怎样办好供销合作社等，缺乏基本知识。这种情况，严重制约着供销合作社的改革和发展。

我们的国家已经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时期，即经济体制从传统的计划经济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转变，经济增长方式从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1995 年 2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联合发了《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改革的决定》，要求供

销合作社“真正办成农民的合作经济组织”，“真正成为加强党和政府与农民密切联系的桥梁和纽带”，“把千家万户的分散经营与大市场连接在一起”。供销合作社肩负的任务是十分艰巨的，也是十分光荣的。把党中央、国务院的要求落到实处，要做的事情很多，目前最紧迫的任务之一，就是要在广大社员和职工中尽快普及供销合作社的基本知识。因为，不了解和懂得供销合作社有关知识，就不可能做好供销合作社的工作，不可能实现供销合作社的宗旨和任务。这个问题，如果不引起足够的重视，供销合作社的改革就可能走弯路，事倍而功半。因此，必须开展供销合作社知识的再教育，并坚持不懈地抓下去，让我们的社员和职工掌握供销合作社的基本知识，并迅速培养和造就一大批忠诚于供销合作事业的人才。

为了完成这一重要而紧迫的任务，由陈俊生同志提议，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组织编写了《供销合作社社员和职工读本》，目的是为了通过这个《读本》，使广大社员懂得自己是供销合作社的主人，社员要当好主人，职工要正确对待主人；对供销合作社的改革方向、主要任务、

目 录

第一章 合作社

- 第一节 什么是合作社..... (1)
- 第二节 世界公认的第一个合作社..... (2)
- 第三节 合作社原则..... (4)
- 第四节 合作社在世界的发展..... (7)

第二章 供销合作社

- 第一节 为什么要办供销合作社 (12)
- 第二节 供销合作社的性质 (17)
- 第三节 供销合作社的宗旨和原则 (18)
- 第四节 供销合作社的地位和作用 (22)
- 第五节 供销合作社的发展历史 (26)

第三章 供销合作社社员

- 第一节 社员 (37)
- 第二节 社员是供销合作社的主人 (41)
- 第三节 社员的权利 (44)

第四节 社员的义务	(47)
-----------------	------

第四章 供销合作社的组织

第一节 供销合作社是多层次的经济 联合体	(51)
第二节 基层供销合作社	(54)
第三节 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58)
第四节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	(62)
第五节 供销合作社的群体优势	(65)

第五章 供销合作社的民主管理

第一节 民主管理是供销合作社性质 的重要体现	(67)
第二节 民主管理的主要内容	(68)
第三节 民主管理的基本组织形式	(70)
第四节 民主管理的措施	(74)

第六章 供销合作社的主要任务

第一节 扶持发展农村商品经济	(80)
第二节 组织和引导农民进入市场	(85)
第三节 推动农村新的经济联合	(89)
第四节 完成国家委托的重要商品的 经营管理任务	(93)
第五节 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98)

第七章 供销合作社的经营与服务

第一节	信息与科技指导业务·····	(103)
第二节	农业生产资料采购供应业务·····	(107)
第三节	生活资料采购供应业务·····	(109)
第四节	农副产品推销采购业务·····	(111)
第五节	农副产品加工业务·····	(114)
第六节	外经外贸业务·····	(117)
第七节	再生资源开发利用业务·····	(118)
第八节	储藏运输业务·····	(119)
第九节	各种生活服务业务·····	(121)

第八章 供销合作事业是志愿者的事业

第一节	做甘愿奉献的志愿者·····	(126)
第二节	共同创造美好的未来·····	(130)

第一章 合作社

合作社有多种形式，供销合作社是其中的一种。不论哪种形式的合作社，都必须遵循合作社的基本原则。要懂得供销合作社，首先应该了解什么是合作社、合作社原则等这些基本问题。

第一节 什么是合作社

究竟什么是合作社？世界各国的说法不尽相同，但大同小异，基本意思是：合作社是劳动人民为了改善生产生活条件，谋取共同的经济、社会利益，通过资金、劳力、技术或生产资料入股的方式，在平等互助的基础上，自愿联合建立起来的一种合作经济组织。

具体地讲，合作社有以下几个特点：

第一，合作社是劳动人民之间的合作 包括体力劳动者和脑力劳动者。

第二，合作社是劳动者自愿的经济联合，入社自愿，退社自由，不是强制的“联合”。

第三,合作社的目的是为社员提供生产生活所需要的服务,为社员谋利益。

第四,合作社是一个经济组织,自主经营,从事生产、消费、加工、供销、信贷、保险、运输、技术服务等经济活动。

第五,合作社的主人是社员,内部实行民主管理。社员有权决定合作社的重大事务,社员享有平等的表决权,一人一票。

第六,社员股金属社员个人私有财产,但为合作社集体使用。并限制对股金的红利分配。

第七,合作社实行公平交易,互助互利,不允许一个社员侵犯另一个社员的利益。盈余除提取一部分公积金外,其余按照社员同合作社的交易额分配。

1995年9月国际合作社联盟关于合作社特征的声明,对合作社的定义,确定为:“合作社是人们自愿联合,通过共同所有和民主管理的企业来满足共同的经济和社会需求的自治组织。”这个定义,已经得到世界各国合作社公认。

第二节 世界公认的第一个合作社

1844年,在英国罗虚戴尔镇诞生了世界公认的第一个规范的现代合作社——罗虚戴尔公平先锋社。在国际合作社运动发展史上,罗虚戴尔公平先锋社被世

界公认为是现代合作社诞生的标志。

罗虚戴尔镇位于英国重要工业中心城市曼彻斯特附近,19 世纪 40 年代,该镇纺织业非常发达。工业资本家和商业资本家的双重盘剥,使工人获得的实际工资很少,生活十分困难。为了改善生活条件,1843 年,13 名纺织工人在英国人罗伯特·欧文合作社思想的影响下,发起筹建合作社,起草了合作社章程。1844 年 8 月决定成立罗虚戴尔公平先锋社,由 28 名纺织工人入股参加,每人股金 1 英镑,共集资 28 英镑。8 月 11 日举行成立大会,通过章程,正式成立了公平先锋社。办社宗旨是为社员谋取物质利益,改善其社会、家庭的境遇,包括开设商店,购买住宅,开办工厂,购置或租用土地等。合作社的组织和经营管理原则规定,以社员入股方式筹集资金,每股 1 英镑,股数不限;实行民主管理,重要问题由社员共同讨论决定,表决权不分男女,不论股份多少,一人一票;按市场平均价格销售商品,实行现金交易,保证货真价实,准斤足尺;分配盈利时首先提出发展基金,其余按社员在合作社中实现的交易额分配;股金可以取得一定的利息,但不参与分红;对社员进行教育等。这些原则给社员带来真正的利益,得到社员的拥护,保证了罗虚戴尔公平先锋社的巩固和发展。

公平先锋社对世界合作社运动的最大贡献是,它把以前的合作社采用的比较成功的合作社组织和管理

原则归纳起来，提出了被后人称为“罗虚戴尔原则”的合作社原则，成为国际合作社联盟制定合作社原则的基础，开创了合作社发展的新时代。

第三节 合作社原则

合作社原则是组织和管理合作社的基本准则，是实现合作社价值的指导方针，也是合作社区别于其他经济形式的重要内容。

一、罗虚戴尔原则

合作社原则是英国罗虚戴尔公平先锋社首先确立的。以后各国合作社运动的发展，使合作社原则得到不断充实和完善。

1895年，国际合作社联盟正式成立，将罗虚戴尔公平先锋社的基本精神归纳为七项，正式称为“罗虚戴尔原则”，向全世界广泛宣传，指导合作社运动的健康发展。这七项原则的内容是：

(一)门户开放，入社自愿，没有政治上、宗教上的限制；

(二)民主管理，社员不论股金多少，一人只有一票表决权；

(三)按社员与合作社的交易额分配盈余；

(四)限制股金利息；

(五)对政治和宗教保持中立；

(六)实行现金交易；

(七)对社员和职工进行教育。

在七项原则之外，附加了四项规定：

(一)只对社员交易；

(二)社员退社自由；

(三)按时价或市价交易；

(四)创立不可分的社员财产。

二、国际合作社联盟最新确定的合作社原则

随着合作社运动的发展，国际合作社联盟几次对“罗虚戴尔”原则进行了修订。1995年9月，在英国曼彻斯特举行的“国际合作社联盟100周年代表大会”上，重新确定了合作社的基本价值，进一步修改了合作社原则，以指导21世纪合作社运动的发展。

合作社的基本价值是自助、责任、民主、平等、公平和团结。合作社社员，信奉诚实、公开、社会责任和关心他人的道德价值观。合作社原则是合作社实现其价值的指导方针，主要内容如下：

(一)自愿和开放的社员制。合作社是自愿的组织，对所有能够利用合作社服务和愿意承担社员责任的人开放，无性别、社员、种族、政治和宗教的歧视。

(二)社员民主管理。合作社是由社员民主管理的组织，社员积极参与决定合作社的方针和重大事项。选

举产生的代表,无论男女,都要对社员负责。基层合作社社员享有平等的选举权(一人一票),其他层次的合作社组织也要实行民主管理。

(三)社员的经济参与。社员平等地贡献和民主管理合作社的资金。入股只是作为社员身份的一个条件,股金只收取有限的补偿。合作社盈余按以下项目进行分配:提取一部分公积金,用于发展合作社;按社员与合作社的交易量分红;社员群众同意的其他项目。

(四)自治与自立。合作社是由社员管理的自治与自立组织,合作社若与其他组织包括与政府达成协议,或从其他渠道募集资金,必须保证社员民主管理,并保持合作社的自主性。

(五)教育、培训和宣传。合作社要为社员、社员代表、经理和雇员提供教育和培训,以利他们能更有效地为合作社的发展作出贡献。合作社要向公众特别是青年和社会名流宣传合作社的性质和优越性。

(六)合作社之间的合作。合作社通过地方的、全国的、区域的和国际间的合作,为社员提供最有效的服务,促进合作社的共同发展。

(七)关心社区事业。合作社在满足社员需求的同时,要为推动所在社区的发展服务。

第四节 合作社在世界的发展

一、世界合作社发展的现状

从世界公认的第一个现代合作社诞生至今已有152年了。在这一百多年的时间里,各种类型的合作社在世界各国相继出现,并得到迅速发展。今天,合作社运动已在世界160多个国家和地区得到普及。合作社社员已达7.5亿多万人(户)。无论是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无论是什么人种,无论实行什么社会制度,无论什么宗教信仰,大都把合作社作为发展本国经济的重要经济形式之一。合作社运动成为一项世界性运动。

合作社从小到大,从弱到强,在一些国家占有重要地位。据欧洲共同体1986年的资料记载,80年代初,欧洲共同体国家共有各类合作社22万个,社员6000万人,占整个人口的19%,占整个劳动力的45%。在西欧农产品市场上,农业合作社(主要是供销环节上的合作)占据60%的份额。在法国和前西德,农业合作社占农产品销售额的一半。在北欧国家由合作社销售的农产品占农产品销售额的40—60%。其中,丹麦的奶制品市场90%由合作社控制;通过合作社为农场主提供的化肥:瑞典占70%,挪威占60%,芬兰占50%,丹麦占40%;合作社提供的饲料占60—70%;优良品种的种子占60—65%;提供的农业机械设备:瑞典近50%,

芬兰约 55%，挪威 30% 左右。

日本“农业协同组合”(即农业合作社，简称“农协”)在农村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92% 的农产品是通过“农协”统一销售的，98% 的农业生产资料是“农协”组织供应的。日本“农协”还经营信贷、保险事业。“农协”还办有医院、幼儿园、托儿所，从事农村文化和卫生保健等方面的服务，是综合服务程度很高的合作社。

在资本主义国家中，除了综合性合作社以外，多数国家主要是专业性合作社。这种合作社的特点是目标单一，便于领导。各种专业合作社是完全独立的，如牛奶合作社，葡萄酒合作社，大豆合作社，住房合作社，农村电力合作社，公用事业合作社，文化教育合作社等等。以住房合作社为例，美国城乡共有各类住房合作社 2.6 万多个，共有社员 254 万多人。丹麦目前有 1/5 的人口居住在合作社提供的住房内。据 1983 年统计，印度全国 30% 的民宅是合作社建造的。智利的住房合作社建造的住房占全国住宅总面积的 10%。

二、国际合作社联盟

国际合作社联盟成立于 1895 年，是全世界合作社的联合自治组织，总部原设在英国伦敦，1982 年迁至瑞士的日内瓦。

1844 年罗虚戴尔公平先锋社成立以后，各种类型的合作社首先在欧洲以及美洲迅速发展，各国合作社

发展联系和合作的要求也日益迫切。经过一些国家合作社工作者的努力,1895年8月19日在英国伦敦召开了第一届国际合作社代表大会,出席会议的有欧、美、澳三大洲的207名各种合作社组织的代表,大会通过了建立国际合作社联盟的决议和国际合作社联盟章程,选举产生了国际合作社联盟的领导机构。

国际合作社联盟的宗旨是:联合遵循合作社原则的各种不同的合作社组织,向全世界宣传合作社的原则和方法,推进各国合作社事业的发展,保护各种形式的合作社组织的利益,保护其成员组织间的友好关系,促进一切全国性和世界性的各种形式的合作社组织间经济关系的发展,帮助和促进各国人民的经济和社会进步,致力于建立持久的和平与安全。

国际合作社联盟下设10个专门委员会:农业委员会、渔业委员会、工业委员会、消费委员会、信贷委员会、保险委员会、住宅委员会、旅游委员会、贸易委员会、妇女委员会。同时在亚太、中东非、西非和拉丁美洲设有地区办事处,负责协调各地区合作社的发展,促进各方的经验交流,帮助不发达国家创建合作社,并负责援助项目。

目前,国际合作社联盟已有120个国家和地区的235个合作社组织参加。其成员国数量仅次于联合国。1995年9月在世界合作社运动发源地——英国的曼彻斯特市隆重举行了国际合作社联盟100周年代表大